

宁夏回族自治区

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

宁工信安委发〔2020〕10号

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央 32号文件和自治区党委19号文件精神的报告

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：

现将我厅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6〕32号）《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党发〔2017〕19号）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推进安全生产改革情况

2017年8月，自治区党委、人民政府印发《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》后，我厅高度重视，相继印发两个

通知，对学习宣传贯彻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，并深入研究制定印发《贯彻落实〈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〉工作方案》，列出了重点任务分工责任清单，明确了牵头处室、配合处室、完成时间等，对工作目标、主要任务等提出具体要求，形成了持续抓工业领域安全生产改革的工作责任制。截至当前，各项改革目标任务基本完成，相关工作机制和制度基本建立健全。

（一）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指导责任制。

1.完善并强化安全生产工作责任落实。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的要求，根据领导班子成员变动和机构改革实际等情况，及时制定印发《关于调整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的通知》《关于调整安全生产委员会职责分工的通知》等，成立了由主要负责人担任主任，其他厅领导担任副主任，相关行业处室和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安全生产委员会，明确了厅领导和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责，形成了安全生产工作主要领导亲自主抓、分管领导直接抓、处室负责人具体抓的工作格局。同时，成立消防应急救援、抗震救灾、防汛抗旱、减灾等4个应急安全联络组，畅通信息渠道，加强应急联动，防范和处置重大安全风险。

2.将改革任务作为年度重点工作。2017年以来，我厅将《贯彻落实〈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〉工作方案》明确当年的目标任务，作为安全生产工作

的重点，结合全区工业发展形势和安全生产工作实际，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，通过“定目标任务、定责任单位、定责任人员、定责任措施”的工作责任制，将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计划，纳入全厅机关年终效能目标考核，形成了全机关抓安全生产工作的良好氛围。

3.细化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权责清单。按照《自治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》和《自治区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细则》规定，修订完善了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，将责任明确到分管领导和责任处室，要求厅领导班子成员和行业处室在开展业务工作的同时，做到“凡会必讲安全生产，凡下企业必抓安全生产”，把推进工业高质量发展和调结构、转型升级与安全生产工作紧密结合起来，在制定和落实行业规划、产业政策、经济运行、企业融资、项目安排、环保节能，以及稳增长、下基层时，同步推进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和民爆行业监管，切实扛起安全生产责任。

4.推动工业行业高质量和安全发展。按照《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》要求，从产业结构调整、转型升级、技术改造、工业园区整合、产业重组、企业融资、低成本化改造、淘汰落后产能、标准化建设等方面，认真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职责，为工业安全发展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。譬如2019年，安排工业贴息资金2.74亿元支持重点工业项目技术改造，落实2亿元综合奖补资金支持企业技术创新，提高安全生产水平。梯度培育“专

精特新”中小企业 122 户、示范企业 59 户、技术标杆企业 20 户、隐形冠军企业 4 户，促进工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，为工业安全发展奠定了基础。安排 6336 万元支持企业智能化改造，认定 11 个智能工厂、14 个绿色工厂和 19 个数字化车间。制定《自治区差别电价征收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》，对铁合金、电石、烧碱等 7 个高耗能、高污染行业的 26 家淘汰类和限制类企业实施差别电价，倒逼低端低效产能加速退出。

5.完成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任务。按照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方案》明确的任务目标，积极完成了民爆行业、工业园区（化工相对集中区）风险管控、人口密集区危化品生产企业搬迁等重点任务。对 13 家民爆生产和销售企业重大危险源进行摸排，建立分类台账。提请自治区党委、政府出台《开发区整合和改革创新实施方案》，完成 11 家开发区整合撤并，工业园区由 33 个整合为 23 个。投入 7.2 亿元低成本化改造资金，撬动政府和社会资本 60 亿元，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建设。将安全生产作为园区考核的重要条件，进一步提升工业园区安全生产管理水平。

（二）强化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制。

新一轮机构改革到位后，逐步建立完善自治区、市、县（区）三级工信部门联动的民爆行业监管机制，进一步强化了民爆行业属地监管责任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

1.实现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全覆盖。相继制定印发了《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领导干部干预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记录制度》《安全生产执法纠错制度》《安全生产重大事项通报制度》《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制度》等20多项管理制度，建立了自治区、市、县三级民爆行业监管体系，从安全生产监管、属地管理、生产经营管控、安全隐患排查、应急处置、项目建设和专家库建立等方面，加强企业主体责任落实，严格规范安全生产行为，强化安全风险管控，提升行业安全监管水平。每年第一季度，我厅与五市工信部门、五市工信部门与县（区）、县（区）工信部门与企业分别签订《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》，层层压实安全责任，做到一级对一级负责，逐级落实属地监管责任，消除监管盲区和漏洞。

2.加强民爆行业企业主体责任落实。制定印发《安全生产执法信息公开制度》《安全生产信用“黑名单”管理制度》《关于落实民爆企业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的通知》《民爆行业事故隐患和安全风险分级标准及管控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民爆企业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的通知》《遏制重特大事故加强安全生产源头管控和安全准入工作实施方案》等重要制度，对监管的民爆企业落实安全生产管理机构、主体责任、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工作，提出具体要求并督促落实，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源头管控工作取得实效，使民爆行业多年没有发生人员伤亡的安全

生产事故。

3.严格落实民爆行业安全准入制度。严格按照《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实施办法》，对全区民爆企业《生产许可证》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《销售许可证》进行年检。针对民爆企业，按照“统筹规划、合理布局”的原则，严控民爆物品生产许可总量，严格安全生产许可审核和年检关，明确每年3月份对所有的民爆企业进行年检，凡不符合法规、标准规定条件的，安全评价不合格的，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未完成整改的，一律不得给予安全生产许可或年检。每季度联合市、县（区）工信部门开展安全生产检查，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及时要求企业整改，整改达到率100%。

4.提升民爆行业信息化安全水平。根据工信部《关于推进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》，制定印发《民用爆炸物品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，在全区民爆行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取得实效。目前，全区民爆生产企业从工业炸药制造的原料、制药、包装、装卸、运输、储存等环节，实现了自动化生产、信息化管控。民爆销售经营企业全部实现了信息化、可视化监控。尤其是我区民爆行业实现了安全责任险全覆盖，在全国走在前列。宁夏天长民爆公司和吴忠安盛民爆公司完成安全生产投入3322万元，完成了2条炸药固定生产线技术改造，实现危险等级1.1级工业炸药生产工房现场操作人员压减至6人以下，

提前1年完成国家民爆行业生产线技术改造目标任务。

5.进一步加强企业应急演练和培训。2019年指导11家民爆企业修改完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，每年组织企业开展应急安全演练20场（次）。先后举办4期行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班，对企业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、操作人员等进行全员培训，共培训260人。同时，还组织举办了《全区化工行业高质量绿色安全发展高级研修班》等9期主题培训班，培训人员448人，工信系统抓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识明显提高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

按照中央32号文件和自治区党委19号文件要求，我厅进一步建立完善并落实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机制和制度，使各级工信部门及企业安全生产意识明显增强，但依然存在以下三个方面的突出问题。

1.工信部门工作缺乏有力的法律法规和抓手。从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安全生产行政责任规定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赋予工信部门的职责看，指导工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力量薄弱，方法手段不多，措施不硬。工信部门在检查指导安全生产工作时，主要是口头上提出要求，在产业政策、规划、项目备案、审批和安排专项资金等方面，将安全生产作为重要条件，没有具体处罚权和措施。

2.安全生产工作的物质支持支撑基础薄弱。自治区、市、县

(区)三级工信部门普遍没有专门的安全生产工作机构，也没有配置相应的专职、专业人员和经费，使安全生产工作的技防、物防、人防保障能力较弱，也导致各级监管和指导部门之间联动工作不够顺畅。

3.《实施意见》贯彻落实不够深入全面。《实施意见》是推动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创新纲领，可个别市、县(区)工信部门和机关一些处室贯彻落实与自治区党委、政府的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。突出表现是：对意见的重要性认识不够，学习不够深入透彻；精神领会不到位，贯彻落实存在“上热下冷”的情况；氛围渲染上还不够浓厚，未深入企业进行广泛宣传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措施

进一步加大宣贯落实力度，按照重点任务分工方案明确的目标任务和时间节点，持续推进工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改革。

(一) 进一步加强学习。

《实施意见》提出了加强和改革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重大举措和任务要求，为我区安全生产领域的改革发展指明了方向，要采取更加有效的措施，形成合力，让干部职工更加自觉、主动的学习，尤其是发挥领导干部示范作用带头学、深入学，争取入脑、入心，深刻领会《实施意见》的精神内涵和政策要求。

(二) 进一步加强宣传。

指导要求各市、县(区)工信部门和各工业园区管委会，通

过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各类简报等媒介，以及相关重要会议和保增长、抓项目、促投资、下基层等机会，广泛宣传《实施意见》的精神实质，鼓励企业自主开展学习宣传，营造舆论氛围。

（三）进一步加强落实。要结合实际，持续深入推进《实施意见》的贯彻落实，要逐条对照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工作任务，再细化责任分工、明确措施、加强督导、有力整改，确保各项制度措施和工作任务落实到位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0年10月20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

2020年10月20日印发

